

证券代码：603386

证券简称：骏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0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17日以邮件、通讯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9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水波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刘水波先生对本次会议紧急召开情况进行了说明。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及其摘要有关内容的修订有助于推进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修订的相关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骏亚科技：关于修订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及管理方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骏亚科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及其摘要。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者刘水波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有关内容的修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能确保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和规范运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骏亚科技：关于修订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及管理方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骏亚科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及其摘要。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者刘水波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骏亚科技：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9 月 20 日